（上接B091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延长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详见附表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2、“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及“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于2020年10月31日完成建设，设备尚处于磨合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2018年1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项目实施地点由贵州省贵阳市变更为广东省珠海市。 根据2020年11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拟变更“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节余的募集资金全额3亿元用于新增募投资金项目“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低材料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荷泽中丰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变更为山东省荷泽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年1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基于云计算技术快速发展，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的需要，“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在原有投资项目基础上新增“物联网研发运营服务中心”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23,643.1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23,643.1万元。本次置换已经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按上述议案使用人民币5.9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在2018年11月2日到期之前，陆续按承诺将上述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按上述议案使用人民币5.9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在2018年11月2日到期之前，陆续按承诺将上述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9年11月4日，公司已将该次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7.59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含7.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部分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107.75万元（该金额为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84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17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部分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107.75万元（该金额为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491.06万元（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491.06万元），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厂房新建及配套项目、新增产能、设备改造等已经完成并已投入生产使用，能够满足目前的生产需求，无需继续投入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谨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项目各个环节，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另外，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616.69万元（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77.88万元）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完成设备改造、设备升级，以及更换匹配智能生产的机器设备，够满足目前的生产需求，无需继续投入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紧贴市场变化，对原有设备的升级改造，形成了资金结余。另外，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623,723,946.91元，加上利息收入53,766,025.87元，扣除支付手续费44,791.36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677,445,181.42元（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343,445,181.42元，现金管理余额1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84,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按离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内容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196,618.100.77	15,426.006.46	153,684.943.32	78.16%	2021年10月31日		不适用	否
二、变更募集资金项目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181,740.000.00	67,498.53	181,740.000.00	100.00%	2020年10月31日		不适用	否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材料项目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300,000.000.00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调整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基于云计算技术快速发展，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的需要，“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在原有投资项目基础上新增“物联网研发运营服务中心”投资项目。 2018年1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 公司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于2018年1月4日刊载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公告》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于2018年1月30日刊载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11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拟变更“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节余的募集资金全额3亿元用于新增募投资金项目“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低材料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荷泽中丰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于2020年11月21日刊载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于2020年12月8日刊载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说明（具体募投项目）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10月31日，随着消费水平的升级与变化，食品、医药、电子消费品、化妆品等消费市场快速迭代，从而对包装产业的信息化、材料环保化、技术创新化等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互联网+、RFID传感技术、物联网、大数据等运用于打造新型包装运营体系的前沿技术不断升级，该项目在布局规划、技术应用、合作单位的甄选、配套政策等均发生变化，该项目目前投入主要为部分软硬件购置及投资款项，因此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较缓，为完善集满源、保真防伪、大数据等体系服务，实现包装防伪升级和智能化，以及为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经审慎研究论证，该项目拟调结合市场实际需求及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作出调整。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表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延期原因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10月31日，随着消费水平的升级与变化，食品、医药、电子消费品、化妆品等消费市场快速迭代，从而对包装产业的信息化、材料环保化、技术创新化等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互联网+、RFID传感技术、物联网、大数据等运用于打造新型包装运营体系的前沿技术不断升级，该项目在布局规划、技术应用、合作单位的甄选、配套政策等均发生变化，该项目目前投入主要为部分软硬件购置及投资款项，因此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较缓，为完善集满源、保真防伪、大数据等体系服务，实现包装防伪升级和智能化，以及为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经审慎研究论证，该项目拟调整结合市场实际需求及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作出调整。	2020年10月31日	2021年10月31日
2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4月30日，根据公司制定的《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年-2021年）》，公司将充分利用公司在烟标产业多年积累的资源和技术优势，积极探索其他品类包装纸的发展机遇，把握高端白酒、精品卷烟、电子消费品、食品、日化品、药品等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持续拓展新盈产品的业务版图，推动彩盒包装纸质的第二支柱发展的新局面。目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制定至今，期间大包装产业在高端化、创新化、精品化等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按照前期相关规划，该项目已完成对深圳劲嘉工业园部有厂房的部分闲置楼层的装修和生产线制设工作，并购置了印刷机、覆膜机、丝印机、流水线等主要生产设备，当前部分产品线的布局、产能、自动化水平、工艺水平等不能完全满足客户需求，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对项目进度进行了优化调整。	2020年4月30日	2021年4月30日
3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2月29日，目前，该项目已根据实际情况陆续引入生产设备，主要包括印刷机、覆膜机、丝印机、啤机、压泡机、开槽机、分切机、流水线等设备，持续开拓新产品及开发新客户，已取得一定成效。随着全球制造业不断地向我国转移，以及客户对包装一体化和综合服务能力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为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需重新规定该项目建设进度。	2020年2月29日	2021年2月28日
4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2月29日，该项目已完成部分现有设备升级改造及新增部分社会化精品包装产能，项目推进期间，行业需求发生了变化，对包装的工艺、技术、产能等有了相应的提升要求，其中，在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主办全省白酒企业与包装企业供求见面会活动中，会上贵州力争2020年贵州省白酒省内配套率达到50%，2022年中市80%的目标，为更好的把握发展机遇，对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重新进行优化调整，需重新规定该项目建设进度。	2020年2月29日	2021年2月28日
5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2月29日，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部分的设备选型、购置、安装、调试生产等工作，随着国内烟草行业、中高端白酒、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良好发展，行业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的部分设备的选型和技术工艺的改进提出了更高要求，从而需要投入更长周期，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执行进度情况并经谨慎研究论证，公司拟调整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0年2月29日	2021年2月28日
6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10月31日，目前该项目已开发出多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完成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获得一定经济效益。根据公司制定的《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年-2021年）》，公司将不断夯实发展大包装主业，技术创新实现智能升级，为更好满足包装精品化、环保化、个性化的需求，该项目拟研究的部分技术需作出调整，增加相应前沿设备及软件，考虑技术路径的改变以及新设备采购、采购等因素影响，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渐进当调整项目进度。	2020年10月31日	2021年10月31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49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5日，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募投项目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3,686.76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合计337.67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超过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0%，公司将前述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流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2017年6月2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87,18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4元，募集资金总额1,649,999,970.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5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631,869.9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624,618,100.77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7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1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7,716.19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5,524.5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63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46.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4,411.37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2,350.71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	–	18,174.00	18,174.00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低材料项目	–	–	30,000.00	1,000.00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106,757.12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谨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依据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加强项目的预算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和费用，不断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完成了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的建设，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能够满足目前的生产经营需求，无需继续投入资金。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7,981.96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4,632.87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3,686.76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合计337.67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计划

鉴于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无需继续投入资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将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3,686.76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合计337.67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并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

五、相关说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劲嘉股份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专项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完成部分募投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劲嘉股份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5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5日，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延长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该事项为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2017年6月2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87,18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4元，募集资金总额1,649,999,970.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5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631,869.9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624,618,100.77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7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1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7,716.19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5,524.5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63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46.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4,411.37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2,350.71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	–	18,174.00	18,174.00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低材料项目	–	–	30,000.00	1,000.00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106,757.1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延期的原因及调整情况

（一）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顺泰包装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金额为8,322.2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7,645.46万元，全部为设备投资，铺底流动资金676.78万元。建设内容分为两部分，一方面针对现有设备升级改造，另一方面新增部分社会化精品包装产能8,000万个。

预计效益：本项目可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26,571.76万元（不含税），年均税后利润为4,118.56万元（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公司根据制定该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时的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初步估算的结果，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

2、项目延期的原因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1年2月28日，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主要的设备选型、购置、安装、调试生产等工作，由于消费品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的部分设备的选型和技术工艺的改进提出了更高要求，从而需要投入更长周期，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具体建设情况并经谨慎研究论证，公司拟调整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进度。

3、调整前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021年2月28日	2022年2月28日

（二）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公司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将在原有工业产业园内进行装修和安装打样及测试生产线、检测中心，装修设立创新中心研发办公室，充实完善创新中心技术人员，增加设备和软件。

预计效益：本项目不涉及产能，因此不进行效益测算。项目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企业智能包装新产品研发过程中的试制试验水平，增强企业产品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档次，加快新产品推出速度，促进经济效益的快速增长。

2、项目延期的原因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1年10月31日，目前该项目已开发出多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完成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获得一定经济效益。根据公司制定的《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年-2021年）》，公司将不断夯实发展大包装主业，技术创新实现智能升级。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客户对于包装的形态、环保等方面提出更高的需求，为更好满足包装精品化、环保化、个性化的需求，推进纸制包装或者其他形态包装的减量化、再利用、可回收、可降解的发展，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及技术需作出调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渐进当调整项目进度。

3、调整前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2年10月31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前述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基于合理、科学、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和对投资者利益负责的角度而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实施地点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目前，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正常进行之中，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的管理及监督，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效益。

五、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基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而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实施地点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此议案涉及的事项。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审阅相关材料后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的募集资金投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募投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51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2020年度，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拟定为140万元。2021年度审计费用尚需通过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具体报酬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185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53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94人。

（7）2019年经审计总收入147,197.3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28,898.6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9,501.20万元。

（8）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0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6,032.08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

（2）36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建树，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劲嘉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欧阳海英，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年起为劲嘉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刘婕，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劲嘉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六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刘婕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李建树最近3年受到2次行政监管措施，签字注册会计师欧阳海英最近3年收（受）行政监管措施0次，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李建树	2020年4月30日	行政监管措施	湖北证监局	对于当代明诚2018年年报审计执业项目相关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李建树	2021年1月7日	行政监管措施	江西证监局	对于神雾节能2019年年报审计执业项目相关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李建树、签字注册会计师欧阳海英、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婕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等进行了充分的审查，认为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能够胜任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